

股票代號：8071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暨核閱報告書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度第一季財務季報表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7
(五)關係人交易	27-30
(六)抵質押之資產	3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1-3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32-35
(十一)其他	35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37
3、大陸投資資訊	37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37
(十四)科目重分類	38
(十五)附表	39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四)所述，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新台幣 1,467 及 0 元，長期投資貸餘分別為 8,215 仟元及 7,115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為(604)仟元及 2,384 仟元，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計新台幣 1,074 仟元及 2,989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又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二所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佳明 誼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_____

呂 錦 雪

會計師：_____

林 世 賢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89)台財證(六)字第 90515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之一)	\$ 26,399	7.82	22,599	5.6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之八)	\$ 55,000	16.30	70,000	17.4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附註四之二)	27,024	8.01	20,919	5.23	212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0,568	3.13	15,464	3.86
1130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附註五)	9,476	2.81	3,742	0.93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245	0.07	434	0.1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附註四之二)	47,858	14.18	52,963	13.22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894	1.15	5,753	1.43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註五)	3,867	1.15	725	0.18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51	0.02	416	0.10
116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263	0.08	236	0.0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七)	28,200	8.36	33,668	8.4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8,513	2.52	6,757	1.69	221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61	0.02	1,205	0.30
120X 存貨(附註二、三及四之三)	3,738	1.11	8,572	2.14	2260 預收款項	103	0.03	1,453	0.36
1260 預付款項	1,593	0.47	936	0.23	227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四之十)	19,002	5.63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之十四)	-	-	-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四之九)	13,560	4.02	23,020	5.7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558	0.17	668	0.1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501	0.45	1,507	0.38
流動資產合計	129,289	38.32	118,117	29.49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四之十四)	354	0.10	-	-
基金及投資					2288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四之五)	-	-	12,228	3.05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淨額(附註二及四之四)	1,467	0.43	-	-	流動負債合計	132,539	39.28	165,148	41.24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1,230	0.31	長期期息負債				
長期投資合計	1,467	0.43	1,230	0.31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之十)	-	-	19,268	4.81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二、四之五、五、六)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之九)	55,856	16.56	48,218	12.05
1501 土地	59,891	17.75	59,891	14.96	2443 長期應付權利金	-	-	15,200	3.80
1521 廠房設備	77,319	22.92	80,169	20.03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之五)	-	-	1,726	0.43
1531 機器設備	382,035	113.23	240,896	60.18	長期負債合計	55,856	16.56	84,412	21.09
1551 交通設備	2,000	0.59	2,000	0.50	其他負債				
1561 辦公設備	60	0.02	1,351	0.34	2888 其他負債(附註四之四)	8,215	2.43	7,115	1.78
1611 租賃設備	-	-	75,021	18.74	負債總計	196,610	58.27	256,675	64.11
1681 其他設備	7,341	2.18	10,669	2.67	股東權益(附註四之十二)				
小計	528,646	156.69	469,997	117.42	3110 股本	137,743	40.82	398,910	99.66
減：累計折舊	(310,730)	(92.10)	(196,356)	(49.05)	3213 資本公積(附註四之十)	10,316	3.06	10,316	2.58
1599 減：累計減損	(25,887)	(7.67)	(19,664)	(4.91)	33XX 保留盈餘	-	-	-	-
1672 預付設備款	420	0.12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518	1.38
固定資產淨額	192,449	57.04	253,977	63.46	3350 待彌補虧損	(9,758)	(2.89)	(274,277)	(68.52)
其他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二及四之六)	-	-	13,672	3.4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之四)	2,489	0.74	3,145	0.79
1820 存出保證金	870	0.26	870	0.22	股東權益合計	140,790	41.73	143,612	35.89
1848 催收款(附註二及四之七)	-	-	-	-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七)				
1853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	-	19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37,400	100.00	400,287	100.0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四之十四)	9,980	2.96	9,774	2.44					
1881 未攤銷費用	659	0.20	-	-					
1888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四之十一)	2,686	0.79	2,628	0.66					
其他資產合計	14,195	4.21	26,963	6.74					
資產總計	\$ 337,400	100.00	400,287	100.00					

(請詳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謙和

經理人：鄭謙和

會計主管：劉志雄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73,089	100.44	82,319	100.25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17	0.44	201	0.25
營業收入淨額	72,772	100.00	82,118	100.00
勞務成本	-	-	-	-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之十三)	61,393	84.36	73,356	89.33
5910 營業毛利	11,379	15.64	8,762	10.67
營業費用(附註四之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6,097	8.38	10,506	12.7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284	7.26	4,686	5.7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2	0.73	754	0.92
營業費用合計	11,913	16.37	15,946	19.42
6900 營業損失	(534)	(0.73)	(7,184)	(8.7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	-	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196	3.02	-	-
7160 兌換利益	1,604	2.20	2,737	3.33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	1,382	1.68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	-	13,665	16.64
7480 其他收入	1,364	1.87	242	0.29
小計	5,165	7.09	18,028	21.9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41	1.29	1,888	2.30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四之四)	1,074	1.48	2,989	3.64
7560 兌換損失	859	1.18	869	1.06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4,247	5.17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	-	7,862	9.57
7880 其他損失	-	-	1	-
小計	2,874	3.95	17,856	21.74
7900 稅前淨利(損)	1,757	2.41	(7,012)	(8.55)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之十四)	407	0.56	(580)	(0.71)
9600 本期淨利(損)	\$ 2,164	2.97	(7,592)	(9.2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二及四之十五) 按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追溯調整前	\$ 0.16	0.13	(0.19)	(0.18)
追溯調整後			(0.55)	(0.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之十五)	\$ 0.15	0.12		

(請詳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謙和

經理人：鄭謙和

會計主管：劉志雄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後淨利(損)	\$ 2,164	(7,592)
調整項目：		
壞帳費用	694	4,106
固定資產折舊	13,394	12,525
閒置資產折舊	-	7,862
各項折耗及攤提	19	-
減損迴轉利益	-	(13,66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1,074	2,989
處分固定資產(利得)損失	(2,196)	4,247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6,577)	9,206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增加)	2,615	(1,662)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減少	4,256	4,428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80)	1,645
催收款減少	6	10
存貨減少(增加)	2,799	(2,605)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減少	90	56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79)	95
預付款項減少	2,913	32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58)	(668)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減少)增加	(1,818)	743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	65	289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減少	(777)	(65)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87)	413
應付費用減少	(1,346)	(5,039)
預付退休金減少	-	(1)
應付權利金減少	(5,913)	(6,366)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減少	(633)	(995)
預收款項減少	(912)	(1,23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45	1,232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除負債後餘額)(增加)減少	(407)	5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551</u>	<u>11,37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935	2,186
購置固定資產	(1,393)	-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0)	-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230)
未攤銷費用增加	(67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44</u>	<u>95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應付租賃款	-	(3,012)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1,923	(7,000)
長期借款減少	(3,354)	(12,13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31)</u>	<u>(22,14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淨增加(減少)	8,564	(9,8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835	32,4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399</u>	<u>22,59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975</u>	<u>1,92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u>	<u>-</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部份	<u>\$ 13,560</u>	<u>23,020</u>
應付租賃款增加資產及負債	\$ -	-
加：期初應付租賃款	-	16,966
減：期末應付租賃款	-	(13,954)
本期應付租賃款支付現金數	<u>\$ -</u>	<u>3,012</u>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u>\$ (184)</u>	<u>\$ 473</u>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轉列長期貨項	<u>\$ 269</u>	<u>\$ 2,600</u>

(請詳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謙和

經理人：鄭謙和

會計主管：劉志雄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豐聲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承台灣省政府建設廳八七建三子字第二八三三五三號函核准變更公司組織為《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經營業務為：

1. 記憶光碟片、光電模版、光電真空濺射線膜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2. 各種精密模具、塑膠日用品、工業用塑膠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3.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4.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之批發及零售業務。
5. 石油製品之批發及零售業務。
6. 以上各項產品及其相關原料進出口貿易業務。
7. 上列有關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及投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20 人及 150 人。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股票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七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備本公司之上櫃案，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原則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及資產減損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基礎，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二) 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惟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兼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可轉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對所發行之金融商品，依合約之經濟實質，將複合金融商品於原始認列時依其組成要素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若所發行之金融商品嵌入一個或多個衍生性金融商品，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公報規定判斷是否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前所發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第124段規定，首次適用該公報不得將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分離，且無須計算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另屬權益組成要素以外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即贖回權及賣回權)應依據原始發行之條件判斷，其所嵌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與債務商品之主契約經濟特性與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故應與主契約分離認列。惟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078號規定，本公司亦得不分離所有嵌入於主債務商品之衍生性商品並繼續認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及攤銷折溢價，故本公司繼續認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及攤銷折溢價。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附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將約定賣回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價格超過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並帳列可轉換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如債券持有人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至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期限屆滿日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利息補償金。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則將該轉換公司債於轉換日之發行成本、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負債及轉換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做為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入帳基礎，俟辦妥變更登記後，將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列為普通股股本。轉銷淨額超過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面額部分，則列為資本公積。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原始帳面價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利息、贖回或再融資之利益及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四) 備抵呆帳

係根據以往發生呆帳之經驗，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債權之帳齡情形，衡量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五) 存貨

存貨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採總額比較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及製成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產量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異常損耗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製造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不列入存貨成本。期末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除同一類別之存貨得分類比較外，採逐項與淨變現價值比較；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續後期間若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之營運及財務決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與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持有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第一季、第二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國外營運機構，其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列為資本支出；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為購建固定資產並進行使該資產達可用狀態前所發生必要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列為各該資產之成本。

租賃資產以承租時公平市價與全部應付租金（減除應由出租人負擔之履約成本）及優惠承購價格或保證殘值之現值較低者列為資產。凡租期屆滿得無償取得原租賃標的物或有優惠承購權者，依租賃資產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算提列折舊，未具承購條件者，按租賃期間以平均法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如有出售資產損失，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固定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行政院公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自屆滿日起，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依直線法提列折舊。

(八)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會計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其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採直線法攤銷，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三點五八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新制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繳數列為當期費用。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三號公報「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規定，於編製財務季報表及半年報財務報表得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三十四段規定之事項。

(九)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其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對於以前年度所得稅溢、低估數，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最低稅負制於民國九十五年生效，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另予計算基本所得稅額。如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所得稅額，則將差額估列入帳，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項目。

(十) 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每股盈餘(虧損)係就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屬潛在普通股，因此假設可轉換公司債於期初即轉換，若具有稀釋作用，則雙重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盈餘或資本公積配股或減資彌補虧損而增加或減少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十二) 資產減損

依財務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規定，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該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資產如未依法令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則列為營業外收支；若已依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應先減少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不足，方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

(十三) 閒置資產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四次修訂前規定規定採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市價採淨變現價值，帳面價值高於淨變現價值之差額列為當期營業外支出，並依(95)基秘字第061號函，以後年度不得迴轉已認列之損失。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第四次修正條文開始適用後，若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應將原科目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適當科目(閒置資產或其他資產)並繼續攤提折舊，且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存貨之會計處理方法原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評價與表達」之規定，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存貨成本。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依該規定，因首次適用修訂條文造成存貨成本計算方法以外之其他會計原則變動，無須計算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庫存現金	\$ 209	170
銀行存款	26,190	22,429
合 計	<u>\$ 26,399</u>	<u>22,599</u>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27,576	21,346
減：備抵呆帳	(552)	(427)
應收票據淨額	<u>\$ 27,024</u>	<u>20,919</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49,312	60,004
減：備抵呆帳	(1,454)	(7,041)
應收帳款淨額	<u>\$ 47,858</u>	<u>52,963</u>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分別提供 19,404 仟元及 17,997 仟元之應收票據作為借款之加強擔保。

(三) 存 貨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商 品	\$ 151	151
製成品	2,280	4,750
在製品	350	605
原 料	789	2,687
物 料	385	596
存貨總額	3,955	8,789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17)	(217)
存貨淨額	<u>\$ 3,738</u>	<u>8,572</u>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存貨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 10,000 及 2,000 仟元。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四)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評價者：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F-Tech	100.00%	\$ 1,467	-	-
M.M.L.	100.00%	(31,033)	100.00%	(27,572)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沖轉其他應收款		22,818		20,457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長期負債		8,215		7,115
合計		\$ 1,467		-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投資損失，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M.M.L.	\$ -	(2,989)
F-Tech	1,074	-
合計	\$ 1,074	(2,989)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原始投資成本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M.M.L.	\$ 31,062	31,062
F-Tech	3,782	-
合計	\$ 34,844	31,062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採用該被投資公司之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累積認列對 M.M.L 之投資損失為 61,277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為(818)仟元，超過其累積投資成本計 31,033 仟元，除長期投資帳面餘額已全數轉列損失外，上述超過數復沖減該日對 M.M.L 之長期應收款 22,818 仟元並認列其他負債 8,215 仟元。
3.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間投資設立 F-Tech，業經取得當地主管機關投資許可，因金融風暴來襲造成業務成本等不確定因素增加，暫緩越南投資事宜。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計 2,529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為 214 仟元。

4.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為(604)仟元，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將本公司對 M.M.L.公司具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長期應收款之換算差額 3,093 仟元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五) 固定資產

成 本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土 地	\$ 59,891	59,891
房屋及建築	77,319	80,169
機器設備	382,035	240,896
運輸設備	2,000	2,000
辦公設備	60	1,351
租賃資產	—	75,021
其他設備	7,341	10,669
預付設備款	420	—
合 計	529,066	469,997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2,607	30,948
機器設備	269,878	122,411
運輸設備	2,000	2,000
辦公設備	50	1,260
租賃資產	—	30,955
其他設備	6,195	8,782
合 計	310,730	196,356
累計減損	25,887	19,664
固定資產淨額	\$ 192,449	253,977

1.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固定資產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 509,783 仟元及 664,487 仟元。
2.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利息資本化金額均為 0 仟元。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3. 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4. 固定資產以「使用價值」作為衡量方法，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低於上述資產之帳面價值，予以分別認列減損金額計 25,887 仟元及 19,664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及九十六年一月，與中租迪和(股)公司簽訂契約以資本租賃方式租賃機器設備，租期均為二年半，雙方約定於租期屆滿時，本公司無償取得該機器之所有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業已提前清償取得該機器之所有權。

(六)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由固定資產轉入，其明細如下：

項 目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機器設備	\$ 24,408	269,146
減：累計折舊	(24,408)	(232,177)
減：備抵跌價損失	—	(5,891)
減：累計減損	—	(17,406)
合 計	\$ —	13,672

(七) 催收款項

項 目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832	588
減：備抵呆帳	(832)	(588)
合 計	\$ —	—

(八) 短期借款

項 目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 55,000	70,000

1. 短期借款之利率區間，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分別為年息 2.87%~4.19%及 3.60%~4.53%。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有銀行授信而未動支之信用額度分別約為美金 1,100 仟元及新台幣 25,000 仟元、美金 1,300 仟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元。

3. 本公司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

(九) 銀行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內容與還款期限	利率	到期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銀行 民權分行	中長期借款，自 94.5.19-97.5.19，自 95.6.19起每個月償還 本息。	4.305%	97.05.19	\$ -	2,586
第一銀行 民權分行	中長期借款，自 96.7.25-101.7.25，自 96.7.27起每個月償還 本息。	4.36%	101.07.25	27,536	35,138
華南銀行 東湖分行	房屋擔保貸款，自 96.6.23 -106.6.23，自 96.7.23起每個月償還 本金。	3.67%	106.06.23	20,625	23,125
中國信託 敦北分行	中長期借款，自 94.7.20 起每月償還本息。	4.49%	97.06.20	-	3,608
中國信託 長春分行	機器借款，自 91.6.3起每 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本金 471 仟元。	4.06%	98.01.28	- (註)	1,414
兆豐銀行 營業部	機器貸款，自 93.10.29 起，每三個月平均攤還 本金。	4.505%	97.10.29	-	5,367
彰化銀行 內湖分行	房屋擔保貸款，97.06.3 ~102.6.3，每期償還本 金 130 仟元。	4.15%	102.06.03	6,630	-
彰化銀行 內湖分行	房屋擔保借款，97.12.3 ~107.12.3，自 98.1.3 起每月一期，每期償還 本金 125 仟元。	3.65%	107.12.03	14,625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3,560)	(23,020)
	合計			\$ 55,856	48,218

註：提前清償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公司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

(十) 應付公司債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8,800	18,800
應付利息補償金	<u>202</u>	<u>468</u>
小計	<u>19,002</u>	<u>19,268</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轉列流動負債	<u>(19,002)</u>	<u>-</u>
合計	<u>\$ -</u>	<u>19,268</u>

為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四日發行五年期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發行總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 (2) 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四日起至九十八年九月十三日到期。
- (3) 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利率為 0%。
- (4) 擔保情形：無。
- (5)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6)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方式：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但不包括本公司減資與買回公司股份辦理銷除股份者)、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及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轉換公司債以民國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為訂價基準日，轉換溢價率為 101%，依此計算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7.5 元，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以九十四年七月一日為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重設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3.3 元。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7)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本公司得以(C)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贖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C)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贖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C) 贖回收益率：

(I) 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二年之日止，債券贖回收益率為年利率 0.75%。

(II) 發行滿二年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債券贖回收益率為年利率 1%。

(III) 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期前十日止，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

(D) 本公司債發行滿四、五年時以面額贖回。

(8)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權人可於發行期滿二年及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51%(收益率为 0.75%)；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3.03%(收益率为 1%)。

(9)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23,900 仟元之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股票 1,366 仟股，其轉換淨額超出債券面額之溢價金額計 10,316 仟元轉列資本公積。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買回公司債面額計 157,300 仟元。

(十一) 員工退休辦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之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15,560	15,174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20	7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672	789
合 計	\$ 692	806
期末預付退休金	\$ 2,686	2,628

(十二) 股東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700,000 仟元，實收股本分別為 137,743 仟元及 398,910 仟元，分為 13,774 仟股及 39,891 仟股，每股 10 元。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依轉換價格要求轉換為普通股，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累計已轉換增加普通股本 1,366 仟股，惟依規定，此項因公司債轉換而增加之資本，係每季至少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一次。截至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辦妥變更登記 1,366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召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辦理減少實收資本 193,820 仟元，用以彌補累積虧損。

前段所述臨時股東會通過之減資彌補虧損案，本公司另於九十七年五月三十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不予辦理，另通過本次討論之減資案，計減少資本新台幣 261,167 仟元，銷除股份 26,117 仟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九十七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一字 0970035016 號函核准在案，並已於九十七年八月十五日辦妥變更登記，減資後實收資本為 137,743 仟元。

2.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有盈餘，經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交股東會決議之，其中提撥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五為員工紅利。

法定盈餘公積於達到實收資本額前，除供彌補虧損之用外，不得使用之，惟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將其中半數轉作資本。

(2)股利政策

本公司處營業成長階段，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未來之股利政策係參酌獲利狀況、資本、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等因素，同時為兼顧投資人權益，由股票股利 20% ~ 80%與現金股利 20% ~ 80%搭配使用為原則，若依分配比例現金股利低於每股 0.1 元，則將全數發放股票股利。股利之發放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擬議九十七年度虧損撥補案，相關虧損撥補案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後，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度止，待彌補虧損達 9,758 仟元，故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數為 0 元。

(3)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公司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在下列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A)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當年度發生之金額，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以不超過當年度稅後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合計數為限。
- (B)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以前年度發生之金額，以不超過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第(1)款已提列數後之餘額為限。
- (C)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 兩稅合一相關揭露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1)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六年度以前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	<u>(9,758)</u>	<u>(274,277)</u>
	<u>\$ (9,758)</u>	<u>(274,277)</u>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及稅額扣抵比例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3,299</u>	<u>3,299</u>
	<u>九十七年度(預計)</u>	<u>九十六年度(實際)</u>
稅額扣抵比例	<u>-</u>	<u>-</u>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分配屬八十七年度或以後年度盈餘時，應以分派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

(十三)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9,772	4,348	14,120	12,292	3,669	15,961
勞健保費用	841	342	1,183	1,042	373	1,415
退休金費用	506	186	692	619	187	806
其他用人費用	1,207	266	1,473	1,973	263	2,236
折舊費用	13,292	102	13,394	12,410	115	12,525
攤銷費用	19	-	19	-	-	-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分別如下：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07)	580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07)</u>	<u>580</u>

2.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所得稅費用之主要差異列明如下：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稅前純利(損)預計所得稅費用(利益)	\$ 439	(1,753)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迴轉)	(846)	2,33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07)</u>	<u>580</u>

3.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如下：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1)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593	14,45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539)	(13,84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4	60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08)	(60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354)</u>	<u>-</u>
(2)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83,929	80,18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71,065)	(69,741)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864	10,44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884)	(67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9,980</u>	<u>9,774</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84,522</u>	<u>94,640</u>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 (71,604)</u>	<u>(83,5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3,292)</u>	<u>(1,278)</u>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4.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如下：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7)	(480)
備抵呆帳超限	170	1,02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資產損失迴轉	25	106
累積減損損失(扣除資產減損折舊影響數)	(950)	(4,039)
虧損扣抵	285	4,393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268	74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迴轉	<u>846</u>	<u>(2,333)</u>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407</u>	<u>(580)</u>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可減除 (應課稅) 暫時性差異	稅額影響數- 所得稅利益 (費用)	可減除 (應課稅) 暫時性差異	稅額影響數- 所得稅利益 (費用)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06)	(276)	(2,427)	(60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資產損失	(1,135)	(284)	(2,686)	(671)
備抵呆帳超限	2,156	539	21,614	5,40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17	54	217	54
退休金未報備及超限	1,060	265	1,089	271
虧損扣抵	244,762	61,191	223,590	55,898
累積減損損失(扣除資產減損折 舊影響數)	14,960	3,740	34,578	8,645
利息補償金	202	50	468	117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	63,806	15,951	61,018	15,255
機器設備投資抵減	—	—	35,985	<u>8,996</u>
合計	<u>\$ 81,230</u>			<u>93,362</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九十五年度。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7. 當期所得稅費用與應(付)退所得稅調節分別如下：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加：扣繳稅款		-	-
應付所得稅	\$	-	-

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起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之二規定就增資擴展所得享有連續五年就資料儲存媒體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其免稅期間自九十三年十月至九十八年九月。

9. 依所得稅法規定，以前年度虧損得自有盈餘年度之純益額中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估計申報虧損狀況如下

年 度	虧 損 金 額	可 抵 減 年 度
94	\$ 69,810	104
95	44,102	105
96	92,107	106
97	37,605	107
98	1,138	108
	\$ 244,762	

(十五) 普通股每股虧損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有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故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

	九十八年度第一季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普通股淨損	\$ 1,757	2,164	13,774	0.13	0.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0.75%國內轉換公司債	-	-	1,074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57	2,164	14,849	0.12	0.15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九十七年度第一季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追溯調整前普通股淨損	\$ (7,012)	(7,592)	39,891	(0.18)	(0.19)
追溯調整後普通股淨損	—	—	13,774	(0.51)	(0.55)
可轉換公司債因本期為淨損，未具稀釋作用。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P.I. 松靖國際有限公司	A.GL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負責人為二親等 (自 96 年 11 月 29 日變更負責人後成為關係人)
豐潤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豐銑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u>金額</u>	<u>佔該科目淨 額%</u>	<u>金額</u>	<u>佔該科目淨額 %</u>
松靖國際有限公司	\$ 9,316	12.80	3,398	4.14
豐潤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30	0.04	97	0.12
豐銑光電科技(股)公司	59	0.08	148	0.18
合 計	\$ 9,405	12.92	3,643	4.44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銷售予關係人-松靖、豐潤及豐銑之價格與條件，與一般並無顯著不同。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P.I.	\$ 4,147	51.50	3,717	83.55
松靖國際有限公司	3,871	48.07	681	15.31
豐潤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10	0.12	46	1.03
豐銑光電科技(股)公司	25	0.31	5	0.11
合計	8,053	100.00	4,449	100.00
減：備抵呆帳	(39)		(7)	
減：超過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	(4,147)		(3,717)	
淨額	\$ 3,867		725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應收票據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松靖國際有限公司	\$ 9,643	99.73	3,783	99.08
豐潤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	—	35	0.92
豐銑光電科技(股)公司	26	0.27	—	—
合計	9,669	100.00	3,818	100.00
減：備抵呆帳	(193)		(76)	
淨額	\$ 9,476		3,742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2. 進貨淨額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進貨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
松靖國際有限公司	\$ 119	0.75	697	2.15
豐銚光電科技(股)公司	20	0.13	110	0.34
合計	\$ 139	0.88	807	2.49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應付帳款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
松靖國際有限公司	\$ 41	80.39	363	87.26
豐銚光電科技(股)公司	10	19.61	53	12.74
合計	\$ 51	100.00	416	100.00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應付票據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
松靖國際有限公司	\$ 150	61.22	371	85.48
豐銚光電科技(股)公司	95	38.78	63	14.52
合計	\$ 245	100.00	434	100.00

3.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P.I.	\$ 4,366	3,040
加：應收帳款超過授信期間轉 列其他應收款	4,147	3,717
小計	\$ 8,513	6,757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4. 財產交易及長期應收款

(1)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出售帳面價值 72,886 仟元設備予關係人 M.M.L.，出售價格 66,231 仟元，產生出售固定資產損失 6,655 仟元，該出售損失係屬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依所售資產效益年限分年認列。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出售已提足折舊帳面價值 0 仟元之設備予關係人 P.I.，出售價格 100 仟元，產生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100 仟元，該出售利益係屬聯屬公司間之未實現利益，依所售資產效益年限分年認列。

本公司復於九十六年五月以帳面值向關係人買回上述設備，並將該機器設備剩餘之未實現損失 4,643 仟元轉回機器成本。

(2)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五月向關係人 P.I 購買設備款項為 3,224 仟元。

(3) 本公司因上項財產交易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如下：

本公司因上項財產交易之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M.M.L.	\$ 22,818	20,457
P.I.	—	19
小計	22,818	20,476
減：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22,818)	(20,457)
合計	\$ —	19

六、質押之資產

摘要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土地	\$ 59,891	59,891
房屋及建築	44,711	30,268
機器設備	—	62,201
合計	\$ 104,602	152,360

以上資產均為帳面價值。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七、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1.本公司為取得 CD、DVD 之專利授權與技術規格資料，與荷蘭商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訂立 CD-DISC 光碟片授權合約與 DVD 光碟片授權合約，依各合約書之規定，本公司需按特定產品出貨數量分別支付 USD 0.03/片及 USD 0.05/片之權利金予荷蘭商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各契約有效期間分別為自民國八十六年一月至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及自民國八十九年九月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與荷蘭商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約，依各合約書之規定，本公司需按特定產品出貨數量分別支付 USD 0.015~0.0175/片及 USD 0.0225~0.0252/片之權利金予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與荷蘭商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協議支付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利金計 US \$2,215,000 元，截至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部分計 US \$500,000 元，帳列應付費用，明細如下：

支 付 日 期	金 額
98/05/30	US\$ 250,000
98/08/30	US\$ 250,000

- (二) 1.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月一日與寶舟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書，承租廠房與車位，租期自九十六年十月一日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共計三年，押租保證金為 200 仟元。租金每月 80 仟元(含稅)，租期到期本公司有權要求續約兩年。本公司已開立票據 504 仟元予出租人。
- 2.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十八日與格上汽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承租營業用小客車，租期自九十四年一月十八日至九十九年一月十七日止，共計五年，另租賃押租保證金為 160 仟元。租金每月 19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167 仟元予出租人。
- 3.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與蘭梁筱娟簽訂租賃契約書，承租廠房，租期自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共計三年，押租保證金為 290 仟元。租金每月 151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951 仟元予出租人。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4.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與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承租自用小客車租期自九十六年一月十四日至九十九年一月十三日止共計三年，押租保證金為 180 仟元。租金每月 18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161 仟元予出租人。

5.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與遠東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承租自用小客車，租期自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止共計三年。租金每月 25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343 仟元予出租人。

6.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與全台通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承租自用小客車，租期自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止共計三年，租金每月 24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484 仟元予出租人。

由上項租約，本公司以後年度應支付之租金支出(含稅)如下：

年 度	金 額
至 98 年底	2,844
至 99 年底	2,570

(三) 本公司與德川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德川公司)之債務不履行訴訟案件(案號 97 年訴字第七 0 三號)，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業於九十八年一月九日判決本公司應給付德川公司新台幣 1,576 仟元。本公司不服，已於九十八年一月下旬上訴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依據委任律師表示，因德川公司於交貨後於一年才主張瑕疵，且發現瑕疵後超過一年才起訴，依民法規定應已罹於時效，如法院採信本項主張，本公司將來應有相當機會獲勝訴判決。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議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案，以不超過三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八元辦理私募普通股，以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構，將提報股東常會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本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截至第一季並未從事行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仟元)	(仟元)	(仟元)	(仟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399	26,399	22,599	22,599
應收票據及款項-非關係人	74,882	74,882	73,882	73,882
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13,343	13,343	4,467	4,46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513	8,513	6,757	6,757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	19	19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5,000	55,000	70,000	7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14,462	14,462	21,217	21,217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96	296	850	850
應付費用	28,200	28,200	33,668	33,668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9,416	69,416	71,238	71,238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9,002	19,002	19,268	19,268
應付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13,954	13,95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市價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及短期借款。
2. 長期借款及長期應收付款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應付公司債係依約定之未來賣回價格按利息法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公平價值。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因部分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資產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示之公平價值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三) 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 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 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26,399	-	22,599
應收票據及款項-非關係人	-	74,882	-	73,882
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	13,343	-	4,46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513	-	6,757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	-	19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5,000	-	7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	14,462	-	21,217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296	-	850
應付費用	-	28,200	-	33,668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69,416	-	71,238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19,002	-	19,268
應付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	13,954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金融商品資產:

(1) 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經評估尚無重大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潛在信用風險源自於現金、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等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致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重要客戶係與光電產業相關，故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光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電產業之影響。然本公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同時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管理當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尚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2. 金融商品負債：

(1) 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係為固定利率之應付公司債，預期尚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係發行債務類商品，故無暴露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信用額度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尚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均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1,242 仟元。

十一、其他：無該事項。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與名額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本公司	M.M.L.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58	(31,033)	100%	(31,033)	註二
本公司	F-Tech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21	1,467	100%	1,467	

註一：市價欄，因無公開市價，係以被投資公司淨值計算。

註二：因被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之淨值為負，依規定沖轉對該公司之長期應收款 22,818 仟元，不足數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8,215 仟元列於長期負債項下。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無。
6. 處分不動產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無。
7. 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98.03.31	97.03.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M.L.	Samoa	經營控股及投資事業	31,062	31,062	958	100%	(31,033) 註4	-	-	註1
M.M.L.	A.G.L.	Samoa	經營控股及投資事業	USD 958	USD 958	958	100%	USD (242)	USD -	USD -	註2
A.G.L.	P.I.	U.S.A	光電產業	USD 953	USD 953	953	100%	USD (245)	USD -	USD -	註3
本公司	F-Tech	Vietnam	經營控股及投資事業	3,782	-	121	100%	1,467	USD (46)	USD (46)	註1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註 1：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2：係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 3：係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 4：因被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之淨值為負，依規定沖轉對該公司之長期應收款 22,818 仟元，不足數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8,215 仟元列於長期負債項下。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二(一)相關資訊：

①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②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③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單位：美金仟元/仟股

持 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與名額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註一)	
M.M.L.	A.G.L.	依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58	USD(242)	100%	USD(242)	
A.G.L.	P.I.	依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53	USD(245)	100%	USD(245)	

註一：市價欄，因無公開市價，係以被投資公司淨值計算。

④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⑤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⑥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⑦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⑧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⑨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三、 部門別財務資訊

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 25 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十四、科目重分類

民國九十七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九十八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九十七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期末餘額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P.I.	其他應收款	8,513	超過授信期間轉列 4,147 仟元及代墊各類費用 4,366 仟元	註一	-	-	-	-	14,079	28,158

註一：係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 P.I. 之銷貨金額。

註二：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